苏州科技城医院麻醉、重症、医疗行为管理信息系统

技术服务项目院内招标公告

苏州科技城医院拟对“苏州科技城医院麻醉、重症、医疗行为管理信息系统技术服务项目”进行谈判采购，欢迎符合谈判采购文件资格条件的各供应商前来报名参加谈判。

一、采购编号:SKY-XX-2020-0014

二、采购项目名称：苏州科技城医院麻醉、重症、医疗行为管理信息系统技术服务项目

三、维保周期：一年

四、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法人及法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制造商或销售商代理授权书原件

（4）其他相关证明文件（根据采购项决定）

五、报名截至时间及联系人信息：

报名截止时间: 2020-11-03 17:00。

报名地址：苏州市高新区漓江路1号

联系人：秦老师    联系电话：0512-69584432

在报名截止时间前将第四项资料、问询表（格式见附件）送达联系人处。

六、谈判时间、地点：

1、递交谈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另行通知

2、谈判时间：另行通知

3、谈判地点：另行通知

七、院内谈判响应文件组成（必须按以下要求及顺序编制目录和对应页码装订成册，不按要求制作标书的院方有权取消其本次谈判资格）：

（一）技术部分（格式见附件）：

1、投标产品参数清单；

2、货物质量承诺；

3、货物的技术服务、售后服务体系方案；

4、对本次投标的详细说明（投标人视各自的情况自行编制）；

5、对本次招标有关的（招标要求、评分标准）其它证明材料。

（二）资格证明部分（格式见附件）：

1、关于资格文件的声明函；

2、投标人情况表；

3、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或营业执照副本（三证合一）复印件；

4、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5、法人授权委托书（如有授权）；

6、投标人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如有授权）；

7、资格条件的证明材料（如不提供或经审查不符合投标资格要求，视为无效投标）。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包括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备的设备的证明材料。

（3）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如税务登记证（如有）和合理期限内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

（4）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注：投标人所提交的资料文件的完整与否，将直接影响投标人的评分。

3、投标文件由（一）、（二）规定的内容共同组成。

上述资料均需加盖谈判响应单位公章，需要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的地方须按要求签署，若未按上述要求签署的谈判响应文件，评审专家有权要求谈判响应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要求补签，拒绝补签的评审专家有权拒绝接收文件。

（三）谈判响应文件的制作、装订与密封要求：

1、谈判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黑色墨水书写或打印；谈判响应文件不应有涂改、增删和字迹潦草之处，如有必须修改的，修改处必须有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的签章；

2、请谈判响应单位按照上述谈判响应文件组成制作谈判响应文件并装订成册，谈判响应文件封面自行制作，封面需注明：采购编号、采购内容、采购单位以及谈判响应单位名称、正副本等信息，并加盖谈判响应单位公章；

响应单位的被授权人须带身份证明原件至谈判现场核实身份；

4、报价表请单独密封带至投标现场。

八、维保内容及范围

1、用户培训：负责系统的培训与指导，软件更改后造成软件操作变化的使用培训，并出具不少于4次（每季度不少于一次）的培训报告记录。培训对象包括医生、护士和信息科工程师，并提供新功能使用说明。

2、故障维护：指配合甲方解决系统运行过程中由于网络、服务器、计算机、操作系统等原因所产生的软件无法正常运行，乙方负责维护，以维持系统的正常运行，并在完成故障处理后出具产品维护报告，包含问题的原因、解决办法以及建议。

3、需求的更新：指国家卫生部统一规定必须具备的表单，并且在合同范围内的功能，乙方和甲方共同协商，确认功能要求后，将及时完善到系统中。甲方在实际工作中产生的、需要系统更新的版本内的相关功能，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后，共同签署附加实施协议，再予以完善到系统中；超出功能范围的内容，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后，按协商价格收取相应费用。

4、硬件维修保障： 乙方派遣具有专业技能的技术人员对其在日常保养过程中发现的故障或甲方报修的故障进行维修，修复后需甲方人员予以签字确认。在故障现场不能修复的设备，双方协商确定应急预案。确系设备损坏等原因无法完全恢复的，应将系统故障降至最低，确定解决办法和最后期限。核心设备外送修理期间，乙方应提供替代品以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

5、硬件更换承诺：乙方为甲方提供的更换部件必须保证为原装部件，如有特殊情况，乙方需在与甲方协商认同后更换与原部件应用功能与技术指标相近的部件。在实际需要更换零部件时，双方以市场价格为准，且变更的价格应经过甲方书面确认，维修过程中调试费、拆装费和其他人工费均免除。

6、客户回应承诺：乙方应在接到故障通知后的30分钟内予以响应，共同协商解决方案。若需要工程师前往现场，除约定到达时间外，一般要求在24小时到达甲方指定现场。工程师在到达现场后，经现场调查后，除约定排除故障时间外，一般要求24小时内排除故障。

7、定时巡检：乙方每季度一次的定期现场巡检，对用户系统软硬件环境进行检查；及时发现系统隐患保障系统稳定运行，并出具不少于4次（每季度至少一次）的系统巡检报告，该报告内容包含巡检结果以及巡检建议。但该检查必须经过甲方的许可。

8、服务过程中，乙方应随时接受甲方的监督。

9、服务过程中，乙方应遵守甲方单位的相关规定。

五、综合说明及其他要求：

1、合同价格实际包括人工费、差旅费及其它辅助费用、管理、维护、保险、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2、质量要求、验收标准：投标供应商中标后提供服务均为按国家规格条例的合格正规服务、符合设计规范要求。应能保证所提供服务涉及到的知识产权是合法取得，并享有完整的知识产权，不会因为需方的使用而被责令停止使用、追偿或要求赔偿损失，如出现此情况，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均由供方承担。供方提供的所有服务必须质量符合国际或国家通用标准，如出现质量问题，供应商负责修缮，发生的费用由供应商负责。

3、费用结算：在合同生效乙方提供维保服务满半年后，甲方支付50%的服务费用给乙方；在乙方提供维保服务满一年后，经验收后甲方支付剩余50%的服务费用给乙方。

4、需采购人配合的工作：谈判供应商应在谈判文件中说明，如能中标，在服务过程中需要采购人配合的工作和需要提供的条件。

九、请贵单位领取本次谈判采购文件后，认真阅读各项内容，进行必要的谈判准备，并按文件的要求编制谈判响应文件（谈判文件一式10份，其中正本1份，副本9份），并按上述确定的时间、地点准时参加谈判。

                                                                          苏州科技城医院

  2020-10-27